

乌海市社会福利院
2018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 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 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我院承担着本市无依无靠、无生活来源、无劳动能力、生活不能自理的孤寡老人、残疾人、精神病人和弃婴的工作任务，主要职责是为院民的饮食起居、医疗保健、康复训练、安全教育及院外寄养儿童的管理服务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乌海市社会福利院由以下几个部门构成：办公室、财务部、后勤管理部、老年康复部、婴幼儿管理部。人员编制数 17 个，实配人数 11 人。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2018 年度部门预算收入 516.62 万元，2018 年度执行预算支出 516.62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全年由 4 名工作人员办理了退休，所以减少了工资和各项费用。

2018 年全年总收入 502.7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502.77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总支出 502.7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89 万元，占总支出 38%，商品和服务支出 27.7 万元，占总支出的 6%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0.59 万元，占总支出的 55% ，资本性支出 0.48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1% ，年初结转结余支出 5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9%。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502.7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502.77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37.59 万元；支出总计 502.77 万元，其中：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6.62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140.53 万元，下降 20.60%；支出总计减少 140.53 万元，下降 20.60%。主要原因：一是 2018 年院民人数减少；二是职工人数减少。

（二）关于2018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合计502.7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502.77万元，占100.00%。

（三）关于2018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支出合计502.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7.77万元，占98.80%；项目支出5.97万元，占1.20%；

（四）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502.77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37.59万元；支出总计502.77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36.62万元。与2017年度相比，收入减少140.53万元，下降20.60%；支出减少140.53万元，下降20.60%。主要原因：一是2018年院民人数减少；二是职工人数减少。

（五）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502.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97.77万元，占98.80%。

（六）关于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97.77万元，其中：人员经费469.45万元，主要包括：院

民生活费、在职职工工资、社保缴费等，较上年减少 18.23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 2018 年院民人数减少；二是职工人数减少。公用经费 28.32 万元，主要包括车辆运行费、办公费、有邮电费等。：较上年减少 2.31 万元，主要原因是：绿色办公、提倡节约，尽量减少用车次数。

（七）关于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2.83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3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门无因公出国（境）人员。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83 万元，用于部门公务用车车辆燃油费、维修费和车辆保险费、车辆运维费 2.83 万元，较上年减少

0.83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用车持续缩减费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较上年减少 1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0.00万元，比2017年减少0万元，与上年一致。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接待0批次，共接待0人次。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7.83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2.8 万元，降低 9%。2018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主要包括：办公费 1.56 万元、取暖费 11.5 万元、电费 1.79 万元、差旅费 0.08 万元、邮电费 1.07 万元、培训费 0.24 万元、福利费 3.24 万元、工会经费 2.64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6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费 2.0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绿色办公节约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2018年度政府采购支出合计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6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主要是用于主要用于院内公务办事、采买院民生活必需品、院民出行用车等事宜。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我单位因无专项资金，未开展预算绩效管理相关工作。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各单

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累积的事业基金（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未包含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考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未包含行政单位或者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部门，参照此口径公开本部门的日常公用经费，并与预算公开保持一致。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春 联系电话：0473-2888212